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告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控股股东泰安鲁浩贸易公司所持本公司法人股股份向中国工商银行泰安市分行火车站办事处质押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于 1999 年 11 月 23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泰安市分行火车站办事处申请借款伍仟万元,借款期限自 199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21 日。为实施本项申请,本公司控股股东以所持有本公司法人股股份 1000 万股向中国工商银行泰安市分行火车站办事处进行质押,质押期限自 2000 年 8 月 2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 000 年八月四日